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6万吨/年食用酒精安全、工艺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2024年8月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6万吨/年食用酒精安全、工艺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本次公众参与的目的是通过对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6万吨/年食用酒精安全、工艺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及所在区域有关环境问题的调查，获取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强化社会监督。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调查形式主要包括：张贴信息公告、网站公示、报纸公示、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收集调查表等；调查内容主要分为第一次公众参与调查和第二次公众参与调查，具体内容如下。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时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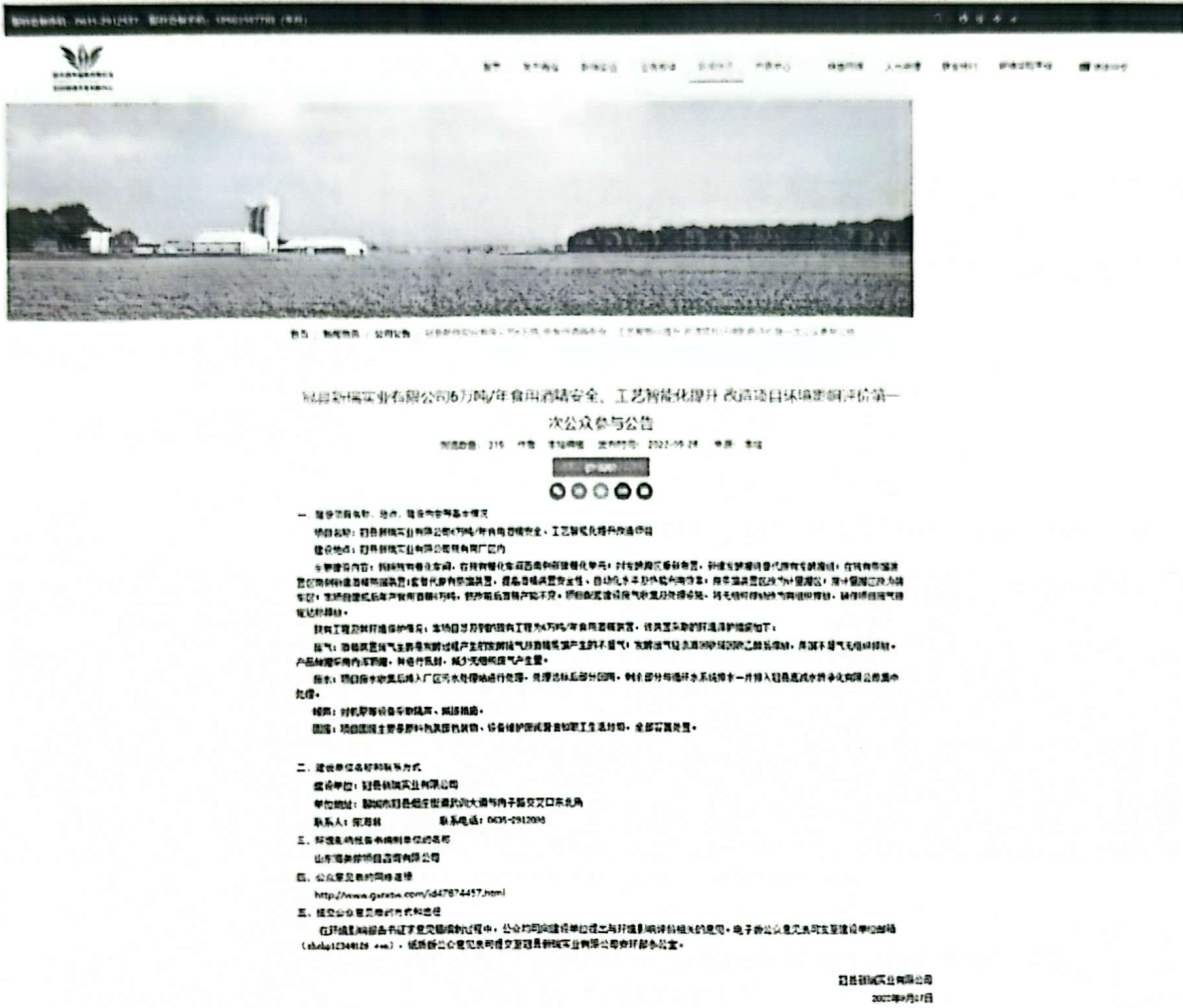
我单位（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委托环评单位后，于2022年9月28日在我公司网站发布了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

第一次公告内容主要有：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公告时间为10个工作日。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

2.2 公示方式

首次公示采用网络公示形式。我单位于2022年9月28日至2022年10月14日在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xrxsw.com/id47874457.html>) 发布了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并附公众调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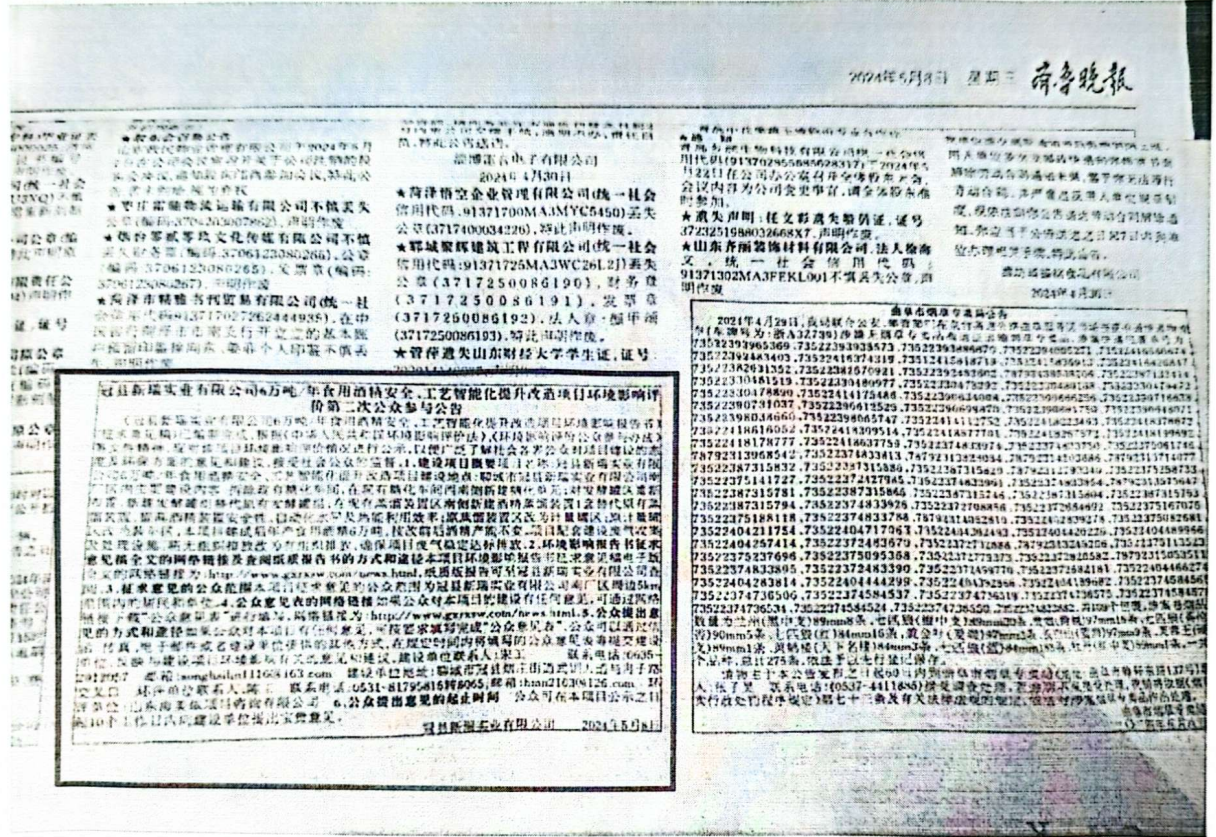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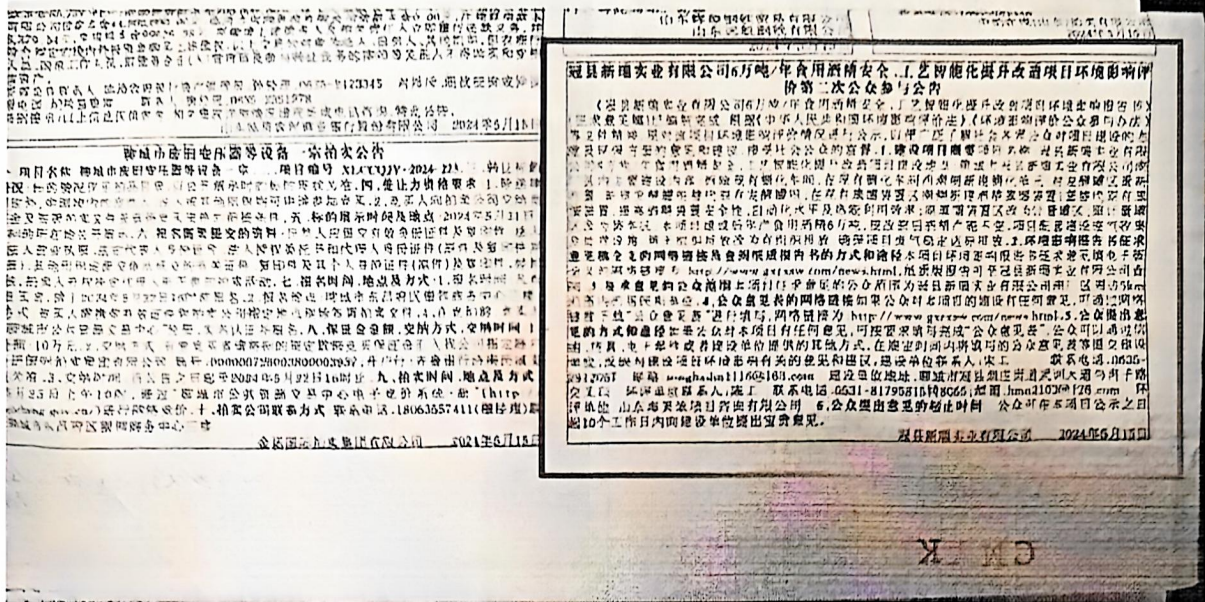
在报告书基本内容编制完成以后，我单位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通过网络、报纸和张贴三种方式同时进行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

3.2.2 报纸

我单位于2024年5月8日和2024年5月15日在《齐鲁晚报》刊登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10个工作日内完成两次公示。《齐鲁晚报》属于当地主流公共媒体，符合《办法》要求。报纸公示照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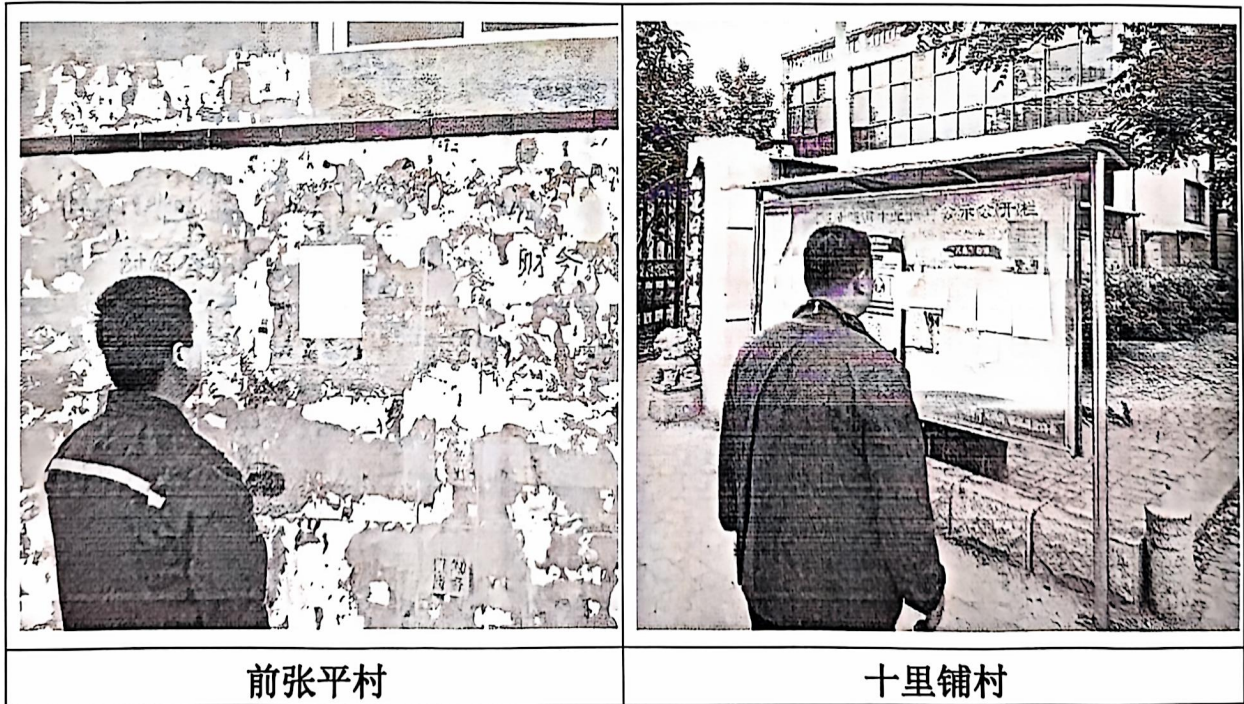
第一次报纸公示



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张贴

我单位于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15日在项目周边村庄公示栏张贴了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照片如下：



前张平村

十里铺村



赛雅世纪城



张八里庄村



学府世家



新瑞实业厂区

3.3 查阅情况

公示期间，我单位在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接待室设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供公众前来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二次公告期间，未收到民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周边被调查公众对项目建设未有反对意见。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6万吨/年食用酒精安全、工艺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6万吨/年食用酒精安全、工艺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8月

